

证券代码：836507

证券简称：纽迈分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纽迈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杨培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6,361,99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5.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李向红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1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2.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刘利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张英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刘涵艺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温丽芳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刘涵艺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

9月5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蔡清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9月5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，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日常业务及管理等方面的健康发展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纽迈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苏州纽迈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纽迈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9日